附件7

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主管部门：灵寿县塔上镇人民政府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执行数（至2022年底）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1	塔上镇民政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2	塔上镇党建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3	塔上镇群众服务专项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4	塔上镇执法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90	90	0	100	
5	塔上镇综治联防用工补贴	塔上镇人民政府	30	30	0	100	
6	塔上镇纪检巡察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7.2	7.2	0	100	
7	塔上镇维稳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4	4	0	100	
8	塔上镇大气污染防治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3	3	0	100	
9	塔上镇武装部建设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7	7	0	100	
10	塔上镇团委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11	塔上镇防火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12	塔上镇妇联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13	塔上镇科普经费	塔上镇人民政府	2	2	0	100	
			1	1	0	100	